

財務資料

以下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以附錄一A所載本集團合併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為依據，應與之一併閱讀。閣下亦應細閱附錄一B所載香港寬頻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與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本討論載有涉及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的前瞻性陳述。謹請閣下注意，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受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實際結果或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測的有重大差異。評估我們的業務時，閣下應仔細考慮「風險因素」所提供的資料。

本集團2012年3月15日至8月31日期間的合併財務資料呈列本集團於2012年5月30日收購網絡業務及相關資產後的部分年度業績，反映收購後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期間之僅3個月的營運狀況。該等業績無法直接與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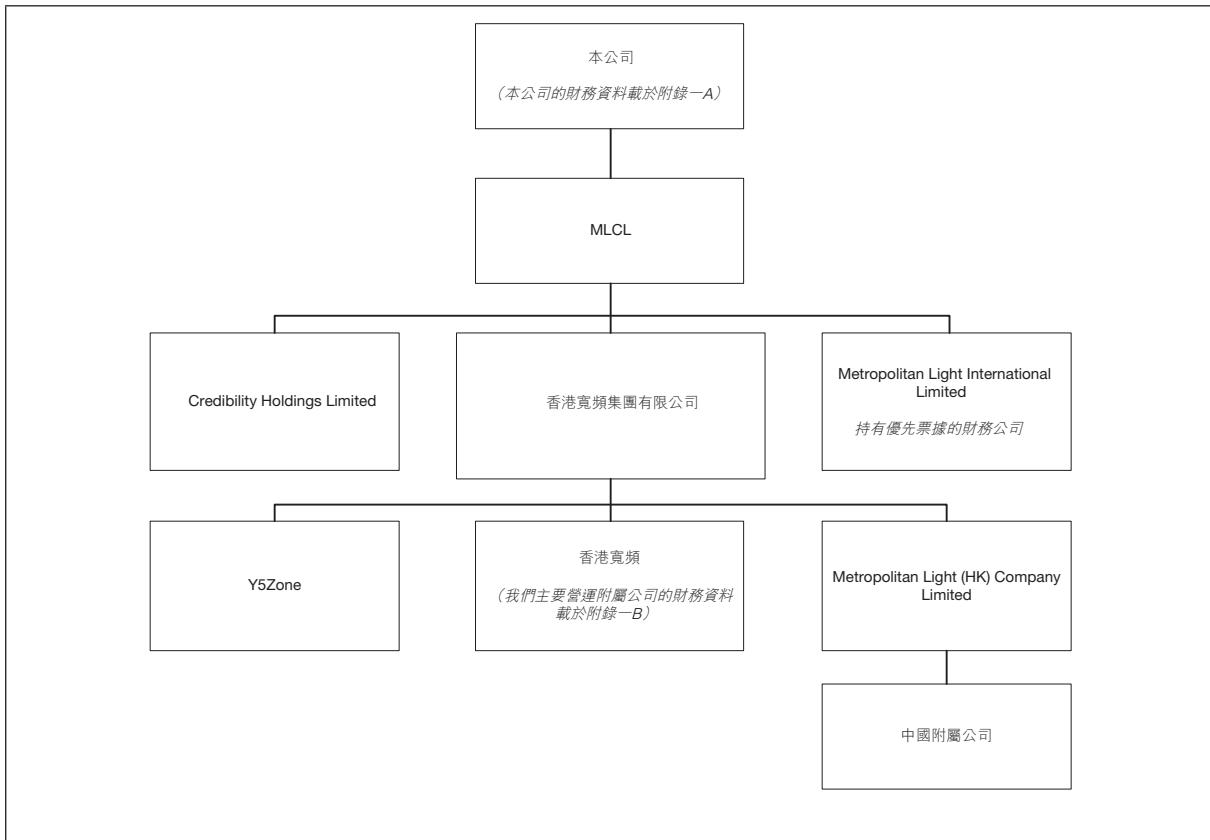
香港寬頻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附錄一B。

香港寬頻是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經營住宅及企業業務。我們載述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的若干經營資料是因為我們認為投資者可從該截至2012年與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經營比較資料中獲取有用資訊。該等資料應視為附錄一A所載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資料的補充資料，並非替代資料。

由於我們主要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的財務資料並不反映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因此投資者不應僅基於該財務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財務資料

下圖載列本集團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之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的營業額主要來自住宅及企業業務兩大業務部分。我們的住宅業務主要包括為住宅客戶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包括對等速度介乎100 Mbps至1,000 Mbps的高速寬頻上網服務、VoIP服務及網絡電視服務等其他電訊服務。住宅寬頻上網服務佔了我們大部分營業額，同時通過捆綁式服務帶動我們其他住宅電訊服務的需求增長。我們的企業業務主要包括向企業客戶提供寬頻、VoIP、都會以太網私人網絡服務及其他電訊服務。

呈列基準及財務資料編製基準

根據「歷史及重組」所述重組，MLHL將MLCL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本公司，代價為MLHL獲發行股份。MLCL轉讓完成後，本公司成為MLCL及其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以及本集團直接控股公司。轉讓前後，參與是項轉讓的公司均由同一最終權益股東控制，轉讓後MLCL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不會有任何變更。本公司是為全球發售而註冊成立的，於轉讓當時並無過往實際業務。因此，為會計目的，是項轉讓記賬為以MLCL作為收購人的反

財務資料

收購。財務資料作為MLCL及其附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延續而編製及呈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按股份轉讓前的過往賬面值確認及計量，猶如MLCL轉讓完成後的集團結構已於2012年3月15日(MLCL之註冊成立日期)及整個營業紀錄期間確立。

本集團合併財務資料乃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管理層須對影響政策之應用、資產負債及收支列報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以及多項在當時情況下相信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作出，有關結果作為在未能依循其他途徑即時確切得知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時所作判斷的基準。實際結果與此等估計或有不同。

管理層會經常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某一期間，有關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修訂當期和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原因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A所載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附註31論述。

除附錄一A所載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附註1的會計政策所載外，財務報表按過往成本基準編製。

影響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

用戶數及ARPU

我們的用戶數是影響我們營業額及經營業績的首要因素。住宅寬頻網絡用戶數由約626,000名增至約692,000名，複合年增長率為5.2%。我們通常集中於香港人口密集地區，該等地區以每層設有多個單位的高樓大廈為主，有利我們在節省成本的基礎下接觸更多客戶。由2012年8月31日至2014年8月31日，企業寬頻用戶數(包括大企業及中小企業客戶)由約23,000名增至約28,000名，複合年增長率為9.7%。

為提高用戶數，我們需留住現有用戶及吸納新用戶。我們能否成功處理客戶流失將直接影響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營業紀錄期間，我們每月的寬頻客戶流失率保持低於1%的偏低水平。95%以上住宅用戶的合約為期兩年或以上。

財務資料

我們能否增加住宅ARPU及寬頻ARPU直接影響營業額及盈利能力。

我們的定價策略包括向用戶推銷寬頻速度更高的產品組合，並向寬頻服務用戶交叉銷售額外話音及網絡電視服務。該定價策略有助滿足新舊用戶對更高質及更高速寬頻服務的需求，亦提高我們用戶的「錢包份額」。

為滿足因可支配收入水平而各有不同的用戶需求，我們開始對不同需求和級別的用戶實行於2014年12月宣佈的分層定價計劃，向各客戶分部提供度身訂造、捆綁式服務方案。

我們能否提高住宅及企業業務的ARPU會影響到我們的經營業績。我們的住宅ARPU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55港元增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58港元，再增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75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努力追加銷售所致。我們可就滿足可支配收入更高之客戶需要而提供更高寬頻速度和更多增值服務的產品組合以收取更高費用，進而可增加住宅ARPU。我們的企業ARPU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910港元增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948港元，再增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026港元，主要是由於對我們服務的強勁需求及我們敬業的銷售團隊的努力付出。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

我們透過網絡為用戶提供寬頻頻寬所產生成本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網絡成本主要包括國際寬頻成本、專線租金、網絡電視服務的節目費用和內容成本及應付其他地方固定網絡營運商的互連費。該等成本並不包括折舊費用(該費用已計入其他營運開支)。

儘管我們的網絡成本為變量成本，但由於新增每名用戶無需增加相應的網絡成本，故此網絡成本可擴展性甚高。隨著用戶數增長，我們能有效管理該等成本以提高盈利能力。

此外，根據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可維持或減少網絡成本。我們會繼續著重將內容本地化以減少購買國際頻寬的成本，亦可提高用戶體驗。我們不再重點發展網絡電視及IDD服務，預計該等業務佔我們整體營業額百分比會下降。根據該策略，我們預期網絡電視及IDD服務的成本將會下降。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我們售予用戶及零售客戶的電腦、移動電話及其他設備的成本。我們預期日後會重點提供寬頻上網服務，減少產品銷售，預計未來銷售成本會減少。

財務資料

廣告及營銷成本

我們的盈利能力受挽留現有用戶續約及吸納新用戶與提升品牌認知度的廣告及營銷成本影響。

我們的廣告及營銷成本主要與我們吸納客戶及初次合約到期後續約的挽留客戶成本相關，用作衡量我們的業務表現。挽留現有客戶的相關薪金、佣金及其他成本低於吸納新用戶的相關薪金、佣金及其他成本。該差異主要是由於在香港的吸納新用戶成本基礎高於在廣州挽留現有用戶的成本基礎。例如，我們在香港一般透過「街頭推銷員」及商店等實體渠道簽訂兩年期新合約，而兩年期服務屆滿後則一般透過廣州呼叫中心以電話形式完成續約。

我們的盈利能力受能否成功與現有用戶續約及吸納新用戶所需的成本影響。

人才成本及持股管理人員報酬

我們的盈利能力受吸納及保留人才所需成本影響。大部分人才成本列賬為廣告及營銷成本，而人才薪金及花紅則列賬為其他營運開支。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列賬於其他營運開支的人才成本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16.0%升至17.3%。

誠如我們的企業文化，我們主張投資人才，倘持續達致業績目標，我們預期人才成本將會不斷提高。

展望未來，我們的人才成本、員工人數及薪酬安排會繼續影響盈利能力。

作為2012年的CVC收購的一部分，香港寬頻設立共同持股計劃I，使高級管理層有機會投資本集團，而各投資對象均成為香港寬頻的持股管理人員。於最後可行日期，共有87名持股管理人員。

此外，我們採納共同持股計劃II，使人才有機會投資股份並獲授無償獲得額外股份的權利。股權報酬符合我們的企業文化。

為使人才及各股東的利益一致，人才必須以自有資金按市價買入股份，方符合資格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I獲授額外股份，令該計劃較傳統授出股份或購股權附帶更多條件。透過計

財務資料

劃受託人買入股份的人才將可無償獲授額外紅股，基準為每買入七股股份獲授三股額外股份，上限視乎職級而定。相關額外股份將於三年內歸屬，會有後期歸屬。

我們的共同持股計劃I明確涉及100位管理人員，其中87位於最後可行日期成為持股管理人員。根據我們的共同持股計劃II，我們擬擴大股東基礎，預期超過400名管理人員(佔人才總數約17%，包括香港及廣州的管理人員)獲邀參與。歸屬期股權報酬相關成本增加最多合共51百萬港元或會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除共同持股計劃以外，我們的人才將有權透過人才發售優先參與全球發售。根據人才發售，我們為符合資格及條件的人才留備全球發售所提呈的1%股份，鼓勵更多人才成為持股管理人員。合資格人才將有權按發售價購買股份，保證配額為[50,000]港元，上限視乎職級而定，介乎1百萬港元至2百萬港元。

請參閱「業務 — 共同持股計劃及人才發售」。

資本開支

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約324.2百萬港元及345.6百萬港元。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產生資本開支約357.2百萬港元，絕大部分是用以建設及提升基礎設施以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及增加住宅及企業業務用戶基礎。

2000年以來，我們已大量投資於建設香港覆蓋範圍最廣的光纖網絡。截至2014年8月31日，香港寬頻的電訊、電腦及辦公設備、租賃土地及樓宇及租賃裝修固定資產累計成本約達41億港元。該等固定資產主要與我們的網絡有關，且為網絡的主要組成部分。根據MPA資料，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網絡覆蓋逾2.10百萬戶住宅用戶(佔香港住宅單位總數約79%)及香港1,900多幢商業樓宇，即本公司大部分目標高端商業樓宇。我們自身擁有一大部分端對端光纖網絡，能為客戶提供各類的先進電訊服務。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大部分資本開支會用於選擇性地擴充網絡覆蓋。倘物色到能以低成本覆蓋大多數潛在新用戶的香港地段，且對我們的網絡帶來利潤，我們會進一步擴展網絡，因而會產生增建成本的資本開支。由於我們的增建網絡已基本建成，預期有關網絡增建成本的資本開支仍會下降。

財務資料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預計資本開支約為330百萬港元。

監管與技術變更

我們能否提供商業可行的寬頻及電訊服務部分取決於我們經營所處的監管環境。電訊行業的技術與服務種類日益豐富並精進。

香港提供的寬頻服務、數據服務以及話音及IDD服務日益豐富。我們在光纖、無線電及xDSL等各類技術方面與其他公司競爭。

我們的寬頻用戶中，約75%採用城域以太網技術(涉及「光纖到樓」(或我們所稱「百米光纖」)佈局，「最後一程」應用5e類銅線)連接到網絡。我們限制使用該先進銅線於100米內，以令網速更快及更輕鬆地將網速升級至最高1,000 Mbps。

我們2007年推出的GPON(或「光纖到戶」)寬頻服務的到戶「最後一程」應用光纖而非5e類銅線，能大規模提高網速，而且便於升級。

我們頻繁地進行系統提升使我們持續地產生資本開支。由於我們將城域以太網網絡結構提升至GPON技術，我們可能會繼續產生資本開支。

債務及利率

過往，我們先後以銀行貸款及優先票據的形式承擔大量債項。預期日後會主要因銀行融資工具及其他長期債務工具而產生大量債項。贖回優先票據後，我們的主要債項會是新信貸安排的借款。

過往，我們大部分融資成本與優先票據與其他債項的應付利息有關。

根據新信貸安排，我們大部分債項將以浮息計息，我們會面臨利率風險。我們曾經且預期會繼續訂立利率掉期形式的對沖安排以沖銷利率風險。我們並未就投機目的訂立對沖安排。融資成本將於產生期間於財務報表確認。

財務資料

稅項

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香港利得稅。海外稅項基於相關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相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我們的實際稅率按所得稅開支除以稅前利潤計算。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49.0%，高於16.5%，是由於我們的利息開支不可扣稅。以及因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營運虧損而不適用於各期間及年度。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實際稅率(按所得稅開支除以除稅前利潤／(損失)、融資成本及有關業務合併的交易成本而計算)分別為13.5%、15.1%及17.4%。預期實際稅率亦將受我們因新信貸安排(但不含根據2014年循環信貸支取的款項)而產生且預期不可扣稅的利息開支影響。

營業紀錄期間已付清所有相關到期稅項。

香港整體經濟狀況

由於我們大部分收益及開支源自香港業務並與之有關，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一直並預期將會繼續受香港經濟波動影響。當香港經濟改善，個人和企業通常有較多資金花費於寬頻及電訊服務，對我們服務的使用量和需求便會增加。香港經濟收縮可能致令企業及個人客戶減少自由支配開支，可能導致對我們服務的使用量和需求減少。

重大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財務資料乃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並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呈報金額的估計及判斷。我們基於過往經驗及認為於所有情形下屬合理的其他多項因素作出估計及判斷，形成對明顯無法從其他來源獲悉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進行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本公司持續檢討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變動若僅影響估計變動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若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變動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我們編製本集團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最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財務資料

收益確認

收益是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值計量。倘經濟效益有機會流入本集團，便可確切計量收益及成本(如適用)，收益按以下方式於損益確認：

提供國際電訊及固定電訊網絡服務的收益於已有訂貨安排、已提供服務、已或可釐定費用及可能收回款項時確認。向用戶授出的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免付費期將於服務租用協議期限內按比例於損益中確認。

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的預收款項已遞延並計入遞延服務收入，其後於相關服務期限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益。

銷售產品的收益於轉移所有權風險及回報時(一般與貨物送達及業權轉移的時間一致)確認。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會在租期所涵蓋的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中確認，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的模式則另作安排。授出的租賃獎勵作為應收總租賃付款淨額的主要部分於損益確認。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於產生時確認。

固定資產的使用年限

我們有大量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為確定各報告期間的折舊及攤銷費用數額，我們須估計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使用年限。

資產的使用年限於購入資產時經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技術變更、業務發展及策略後估計。我們每年檢討以確認各類固定資產估計經濟使用年限是否恰當。上述檢討會考慮情況或事件的任何意外不利轉變，包括預期經營業績下跌、不利行業或經濟走勢及技術日新月異。我們會根據檢討結果延長或縮短相關固定資產的使用年限及／或作出減值撥備。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固定資產的使用年限概無變動。

商譽減值

我們每年均測試商譽有否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於其使用價值釐定。該等計算須使用估計方法。對涵蓋經批准預算及估計最終價值期間的現金流進行預測

財務資料

之前先作多項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預期經營利潤率、增長率及折現率的選擇，以反映估計最終價值所涉風險及可達成的盈利倍數。

我們提出的財政預算反映實際表現及預期市場發展。我們須作出判斷釐定預測現金流的主要假設，主要假設變動對該等現金流預測有重大影響，因而須重新檢討減值。

附息借款

附息借款初始按公允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初始確認後，附息借款會按攤銷成本列賬。初始確認金額與已確認贖回價值之差額加上以實際利息法計算的任何利息及應付費用將於借款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所得稅

在未來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資產的情況下，我們就可扣稅暫時差額、未使用稅項虧損及未使用稅項抵免確認所有遞延稅項資產。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要求對日後經營業績作出判斷，包括假設日後會有充足業務以便我們使用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倘未來應課稅利潤產生自轉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加上該等差額與同一稅務機構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於預計轉回可扣稅暫時差額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產生的稅項虧損向後期或前期結轉的期間轉回，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我們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獲享相關稅項優惠，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調低。倘日後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利潤，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近期發展

現有交易的最新資料

自2014年8月31日起，本公司繼續擴大用戶群，尤其專注為住宅客戶及企業客戶提供寬頻服務。我們於香港的住宅寬頻網絡用戶總數由2014年8月31日的約692,000增至2014年10月31日約704,000。我們的企業客戶總數由2014年8月31日的約32,000增至2014年10月31日約33,000。

財務資料

2014年12月，我們收到通訊辦有關綜合傳送者牌照的原則批准，預期會於2015年2月生效。

就董事所知，香港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或我們經營所處行業概無出現變更而會對我們2014年8月31日起至本招股章程日期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新信貸安排及贖回優先票據

2014年12月11日，我們就4,360百萬港元定期循環信貸訂立新信貸安排。詳情請參閱「一債項—重大債項概況—新信貸安排」。

我們於2015年1月[●]日使用新信貸安排部分所得款項贖回本集團附屬公司發行的餘下流通優先票據。詳情請參閱「一債項—重大債項概況—於2018年到期按5.25厘計息的有擔保優先票據」。

贖回MLHL優先股

2015年[●]，MLHL贖回其若干股東所持若干總值約230百萬港元的優先股(連同有關應計票息)。贖回款項以手頭現金全數支付。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股息政策及可分派儲備」。

資本化發行

為使計劃受託人可於共同持股計劃II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將股份發放予參與者，本公司會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金額[●]港元撥充資本，用以按面值繳清於上市日期配發及發行予計劃受託人的[●]股計劃股份之股款。計劃股份將由計劃受託人持有，直至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或共同持股計劃II終止時向參與者發放。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共同持股計劃II」。

共同持股計劃II

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I，本公司預期邀請400多名人才根據職級按市價認購股份，並授予彼等權利於上市日期後約兩個月可按每7股獲發3股的配對基準以零代價獲得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基於各人才職級計算的上限。獲取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I授出額外股份的權利受三年期延後歸屬計劃及多項條件所限，以獎勵人才成為本公司長期持股管理人員。

財務資料

我們通常按所訂購固定電訊網絡服務的數目及性質向用戶收取月服務費用。

我們提供收取話費的IDD服務取得營業額，話費通常按通話目的地及地區號碼而有所不同，折扣視乎日內通話時間或周內天數而定。

企業業務

企業業務的營業額主要包括企業服務用戶應付月服務費用及其他電訊營運商應付的互連費用。我們通過寬頻服務、VoIP及都會以太網私人網絡服務產生營業額。

產品銷售

我們通過優惠活動向用戶及零售客戶銷售電腦、平板電腦、移動電話及其他設備。營業紀錄期間，我們的策略是專注於提供寬頻上網服務，不再重點推廣產品銷售，包括於2012年終止與一家大型科技公司的轉賣安排。

其他淨收入

其他淨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匯兌差額淨額、授出權利之責任攤銷及其他收入。其他收入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虧損)、出售Autimedia集團(於加拿大經營小型IDD業務，於2014年售予我們的一名高級管理層)一次性淨虧損及其他雜項收入。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

網絡成本視乎我們的網絡容量或通訊量而定。有關成本主要包括國際頻寬費用、專線租金、網絡電視服務內容的項目費用和成本及應付其他地方固定網絡營運商的互連費。網絡成本並不包括折舊費用(該費用已計入其他營運開支)。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向用戶及零售客戶銷售電腦、移動電話及其他設備的成本。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分析如下：

	3月15日至 8月31日期間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港元	港元 (以千元為單位)	港元	港元
網絡成本.....	60,217	229,354	227,096	
銷售成本.....	91,400	75,813	60,025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	151,617	305,167	287,121	

其他營運開支

其他營運開支包括廣告及營銷開支、人才成本、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出售固定資產淨收益或虧損、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和其他。其他包括手續費、場地及設備維修成本、辦公室租金及水電費和其他一般行政開支。

廣告及營銷開支。由於我們推廣住宅及企業網絡服務，吸納及挽留用戶產生的廣告及營銷開支相對較高。廣告及營銷開支包括人才成本及已付佣金(歸類為客戶吸納成本及客戶挽留成本)。

人才成本。薪金及人才所提供的服務產生的相關成本。部分人才成本資本化為固定資產，亦計入廣告及營銷開支。營業紀錄期間，部分人才成本亦計入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

折舊。折舊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撇銷固定資產項目成本減估計餘值(如有)。我們預期會持續投資網絡，擴大網絡覆蓋。此外，任何技術改良或滯後或會影響我們固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無形資產攤銷。無形資產攤銷即是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撇銷積壓的住宅及企業業務、客戶關係、品牌和商標等無形資產。該等無形資產主要指根據CVC收購而收購的資產。本集團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請參閱附錄一A所載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附註10。

財務資料

計算)分別為13.5%、15.1%及17.4%。預期實際稅率亦將受我們因新信貸安排(但不含根據2014年循環信貸支取的款項)而產生且預期不可扣稅的利息開支影響。

本集團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截至2013年與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

營業額。營業額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949.4百萬港元增加9.3%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131.6百萬港元，反映來自住宅業務的用戶及住宅寬頻與企業服務價格增加，惟部分被住宅網絡電視用戶及產品銷售收益減少所抵銷。

住宅收益。住宅收益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490.0百萬港元增加140.5百萬港元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630.5百萬港元，增幅為9.4%，部分是由於住宅寬頻網絡用戶增加以及與現有用戶續約及交叉銷售服務時成功以較高價格推銷更高寬頻速度服務，惟部分被我們的網絡電視服務用戶減少及IDD服務收益減少所抵銷。

企業收益。企業收益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70.8百萬港元增加14.1%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23.0百萬港元，企業寬頻用戶數目由2013年8月31日的約26,000戶增至2014年8月31日的約28,000戶，這反映我們愈加重視企業業務。

產品銷售。產品銷售收益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88.8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8.1百萬港元，是由於我們於營業紀錄期間不再重點推廣產品銷售，包括於2012年終止與一家大型科技公司的轉賣安排。

其他淨收入。其他淨收入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3百萬港元增加76.7%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2.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利息收入增加。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05.2百萬港元減少5.9%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87.1百萬港元。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網絡成本減少1.0%，主要是由於IDD成本、項目成本及Y5Zone業務銷售成本的減幅超逾國際頻寬成本的增幅。銷售成本亦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5.8百萬港元減少15.8百萬港元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60.0百萬港元，是由於向客戶提供的產品捆綁促銷活動減少。

財務資料

除稅前利潤／虧損。由於上述種種因素，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有經營虧損110.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前利潤105.0百萬港元。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利潤率為4.9%。

所得稅。所得稅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9.0百萬港元增加77.6%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51.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利潤增加所致。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49.0%，高於16.5%，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利息開支不可扣稅。

年度利潤／虧損。由於上述種種因素，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利潤為53.6百萬港元，而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有經營虧損為139.0百萬港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本節所述財務表現的計量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計量，故並未審核，亦無計入財務報表，也未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雖然該等財務表現的計量符合財務報表所呈列項目，惟未必等同於其他公司所用名稱相近的計量，故不應視作可與財務報表所載收入報表項目比較。該等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不應獨立於或用於取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之財務業績分析。

本集團的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40.6百萬港元增加104.7百萬港元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845.3百萬港元，增幅為14.1%，是由於住宅及企業寬頻服務用戶與價格增加令營業額上升9.3%，加上實行節省成本措施所致。

本集團的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8.0%增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9.7%，主要是由於實行節省成本措施所致。

本集團的經調整自由現金流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26.6百萬港元增加84.2百萬港元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10.8百萬港元，增幅為37.2%，增幅是由於住宅及企業寬頻服務用戶與住宅及企業服務價格增加以及營運資金變動淨額與實行節省成本措施所致。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經調整淨利潤

經調整淨利潤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01.1百萬港元增加52.8百萬港元或26.3%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53.9百萬港元，是由於營業額增加、實行節省成本措施及融資成本下降所致。

截至2012年與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

本集團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合併財務資料呈列本集團於2012年5月30日收購網絡後的部分年度業績。該等業績無法直接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合併業績比較。本集團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合併財務資料按合併基準編製，僅反映我們收購網絡及相關資產後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其中3個月的營運狀況。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B。

由於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期間個別項目變更主要與收購後期間有關，因此本集團自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經營業績與截至2013年8月31日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不可比較。

營業額。營業額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553.9百萬港元增加252.0%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949.4百萬港元。

住宅業務。住宅收益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368.1百萬港元增加304.7%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489.8百萬港元。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顯著增加主要是由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經審核業績僅反映2012年5月30日完成CVC收購後業務的部分年度業績所致。

企業業務。企業收益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87.5百萬港元增加323.8%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70.8百萬港元。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顯著增加主要是由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經審核業績僅反映2012年5月30日完成CVC收購後業務的部分年度業績所致。

產品銷售。產品銷售營業額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98.3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88.8百萬港元，是由於我們於營業紀錄期間不再重點推廣產品銷售，包括於2012年終止與一家大型科技公司的轉賣安排。

其他淨收入。其他淨收入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4.1百萬港元增加78.0%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若干授出權利之責任攤銷9.0百萬港元所致，惟部分被有關部分回購優先票據的6.8百萬港元的匯兌虧損淨額抵銷所致。

財務資料

融資成本。融資成本由2012年3月15日至8月31日期間的47.2百萬港元增加538.5%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01.4百萬港元，部分是由於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有關使用優先票據所得資金為銀行貸款再融資的一次性撇銷未攤銷銀行貸款手續費114.0百萬港元所致。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顯著增加是由於2012年3月15日至8月31日期間的經審核業績僅反映2012年5月30日完成CVC收購後業務的部分年度業績所致。

除稅前虧損。除稅前虧損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25.0百萬港元增加340.0%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10.0百萬港元。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顯著增加是由於一次性撇銷未攤銷銀行貸款手續費及2012年3月15日至8月31日期間的經審核業績僅反映2012年5月30日完成CVC收購後業務的部分年度業績所致。

所得稅。所得稅由截至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6.3百萬港元增加360.3%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9.0百萬港元。實際稅率不適用是由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各期間及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有經營虧損所致。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顯著增加是由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經審核業績僅反映2012年5月30日完成CVC收購後業務的部分年度業績所致。

期內／年內虧損。期內／年內虧損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31.2百萬港元虧損增加345.5%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39.0百萬港元虧損，是由於上文討論的因素所致，尤其是2013年一次性撇銷未攤銷銀行貸款手續費。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本節所述財務表現的計量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計量，故並未審核，亦無計入財務報表，也未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雖然該等財務表現的計量符合財務報表所呈列項目，惟未必等同於其他公司所用名稱相近的計量，故不應視作可與財務報表所載收入報表項目比較。該等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不應獨立於或用於取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之財務業績分析。

本集團的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158.6百萬港元增加582.0百萬港元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40.6百萬港元，增幅為367.0%。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顯著增加是由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經審核業績僅反映2012年5月30日完成CVC收購後網絡的部分年度業績。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28.6%增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8.0%，是由於實行節省成本措施及產品銷售力度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經調整自由現金流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33.1百萬港元增加193.5百萬港元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26.6百萬港元，增幅為584.6%。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顯著增加是由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經審核業績僅反映2012年5月30日完成CVC收購後業務的部分年度業績所致。

本集團的經調整淨利潤

經調整淨利潤由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47.8百萬港元增加153.3百萬港元或320.7%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01.1百萬港元。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顯著增加是由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經審核業績僅反映2012年5月30日完成CVC收購後業務的部分年度業績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我們相信我們現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經營所得現金流足以應付未來至少12個月的預期現金需求，包括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償還到期債務及各種合約責任。然而，經營所得現金流可能由於技術快速轉變導致客戶需求下降、本地及外來的市場新進入者導致競爭日益激烈或我們未能獲得或續期必要電訊牌照而減少。經營現金流減少或會有損我們作出計劃資本開支、履行各項經營與資本租約所涉責任及償還銀行融資所涉到期款項的能力。

財務資料

融資活動

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為**425.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支付回購優先票據**255.3**百萬港元及已付優先票據利息**168.8**百萬港元所致。

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為**208.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貸款本金及利息還款**2,546.7**百萬港元、支付回購優先票據**198.2**百萬港元及支付股息**776.0**百萬港元所致，惟部分被發行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3,415.4**百萬港元抵銷。

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為**4,867.4**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就CVC收購而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淨額**2,367.0**百萬港元及發行新股所得款項**2,533.2**百萬港元所致。

營運資金報表

經計及營運活動所得現金及可動用銀行融資，董事相信我們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目前及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十二個月的需求。

財務資料

我們於2012年8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主要反映我們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而銀行貸款於2013年1月以優先票據所得款項進行再融資。我們於2014年8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額狀況主要反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幅增加。

於2014年10月31日(本報表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為229.1百萬港元，包括流動資產687.6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458.5百萬港元。我們於2014年10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額狀況主要反映應繳稅項減少。

資本開支、承擔及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資本開支分別約324.2百萬港元及345.6百萬港元。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資本開支約357.2百萬港元。大部分資本開支均有關基礎設施建造及升級以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

2000年以來，我們已大量投資於建設香港覆蓋範圍最廣的光纖網絡。截至2014年8月31日，香港寬頻的電訊、電腦及辦公設備、租賃土地及樓宇及租賃裝修之固定資產累計成本約達41億港元。該等固定資產主要與我們的網絡有關，且為網絡的主要組成部分。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覆蓋逾2,100百萬戶住宅用戶(佔香港住宅單位總數約79%)及香港1,900多幢商業樓宇，即本公司集中大量高級商業樓宇。我們自身擁有大部分端對端光纖網絡，能為客戶提供各類先進電訊服務。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大部分資本開支會用於選擇性地擴充網絡。倘若物色到能以低成本覆蓋大多數潛在新用戶的香港地段，且對我們的網絡帶來利潤，我們會進一步擴展網絡，因而會產生增建成本的資本開支。隨著我們的增建網絡基本建成，預期有關網絡增建成本的資本開支仍會下降。

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預期我們會產生資本開支約330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之債項。

	8月31日			10月31日
	2012年 港元	2013年 港元	2014年 港元	2014年 港元
（以百萬元為單位）				
短期債項				
銀行貸款 — 即期部分	120	—	—	—
短期債項總額	120	—	—	—
長期債項				
銀行貸款 — 長期部分	2,255	—	—	—
優先票據	—	3,231	2,994	3,000
長期債項總額	2,255	3,231	2,994	3,000
債項總額	2,375	3,231	2,994	3,000

重大債項概況

於2018年到期按5.25厘計息的有擔保優先票據

2013年1月17日，本集團附屬公司Metropolitan L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本金總額450百萬美元，於2018年到期，按5.25厘計息的有擔保優先票據（「優先票據」）。優先票據由MLCL及香港寬頻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發行人為Metropolitan Light的全資附屬公司，僅為發行債務證券而成立。

優先票據將自2013年7月17日起按年利率5.25厘計息，每半年分期支付一次，於每年7月17日及1月17日支付。優先票據將於2018年1月17日到期。發行人可於發行日期第二週年前任何時間按本金額100%另加「湊整」溢價，以及應計而未付之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優先票據。發行人可於發行日期第二週年或之後任何時間就發行優先票據按本發售備忘錄所載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優先票據。此外，發行人可於發行日期第二週年前任何時間用若干股權發售所得現金淨額贖回最多35%的優先票據。

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使用經營所得現金及手頭現金購回部分優先票據，本金總值分別為25.4百萬美元（196.9百萬港元）及32.2百萬美元（249.9百萬港元）。於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回購後優先票據的餘下本金分別為424.6百萬美元（33億港元）及392.4百萬美元（30億港元）。

優先票據曾列入新加坡交易所證券交易有限公司（「新加坡交易所」）正式名單。

財務資料

其餘優先票據已於2015年1月[●]日使用下述新信貸安排部分所得款項悉數贖回。悉數贖回後，優先票據的條款及條件終止，不再適用。

銀行貸款

於2013年1月發行優先票據前，本集團自融資款項29.5億港元中提取本金25億港元的銀行貸款。已經以2013年優先票據所得款項償還所有欠款。請參閱附錄一A的附註17。

於2013年1月14日的簽訂循環融資協議

2013年1月14日，香港寬頻與渣打銀行訂立200百萬港元循環融資(「**2013年循環融資**」)，作一般企業用途。**2013年循環融資**的可動用資金額調低至100百萬港元。**2013年循環融資**由MLCL擔保。**2013年循環融資**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4.25%的年利率計息。**2013年循環融資**載有標準違約事件及財務契約，要求本集團保持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對綜合利息開支總額的比率不低於2.0倍。**2013年循環融資**未曾被提取，預計在部分提取新信貸項下的款項後將予取消。

於2012年11月5日簽訂的2百萬美元信貸融資

2012年11月5日，香港寬頻與花旗銀行香港分行訂立無承諾信貸融資(「**2012年融資**」)，作一般企業用途。融資總額相當於2百萬美元，按花旗銀行的要求償還。**2012年融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8%的年利率計息。

新信貸安排

2014年12月11日，Metropolitan Light Company Limited、香港寬頻集團有限公司及香港寬頻與(其中包括)授權牽頭安排行兼賬簿管理人JPMorgan Chase Bank, N.A(透過其香港分行行事)訂立4,360百萬港元定期及循環信貸融資協議(不時修訂及重列)(「**新信貸協議**」)。

新信貸安排包括以下內容：

- 3,100百萬港元定期融資(「**定期融資A**」)；
- 1,160百萬港元定期融資(「**定期融資B**」，與新定期融資A統稱「**2014年定期融資**」)；及
- 100百萬港元循環信貸融資(「**2014年循環融資**」，與2014年定期融資合併稱為「**新信貸安排**」(或不時修訂及重列))。

財務資料

我們預期其他銀行在適當時候將獲准作為授權牽頭安排行兼賬簿管理人加入新信貸協議，此後，新信貸協議將修訂及重列至金額約**4,460**百萬港元。

用途

新信貸安排將作以下用途：

- 定期融資A — 直接或間接催繳及贖回**450**百萬美元全部未償還優先票據，作一般企業用途及支付新信貸的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
- 定期融資B — 直接或間接以貸款、股份回購、削減資本或其他方式向**Metropolitan Light Company Limited**股東支付股息或分派及支付新信貸安排的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及
- **2014年循環融資** — 為本集團提供營運資金，作一般企業用途。

主要商業條款

新信貸安排的主要商業條款概述如下：

- 期限：自定期融資A首次提取之日起計五年；
- 息差：

— 定期融資A及**2014年循環融資**的年息差為**2.06%**，提取定期融資B後升至**2.75%**；及

— 定期融資B的年息差為**2.75%**，

以上各情況均視乎本集團不時的綜合淨槓桿比率而有所調整；

- 利率：息差加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 利息付款期限：須於各計息期(可由相關借款人選擇為1、2、3或6個月)的最後一天之前支付利息；
- 本金還款期限：一次性還清**2014年定期融資**；須於**2014年循環融資**各計息期(可續期)最後一天之前償還；
- 抵押：香港寬頻所有資產的浮動押記，唯一條件是動用定期融資B；
- 擔保人：**Metropolitan Light Company Limited**、香港寬頻集團有限公司及香港寬頻。

財務資料

重大契約及違約事件

新信貸協議包含慣常契諾，限制擔保人(及(如適用)本集團)對香港寬頻業務作出重大變更、訂立合併、分立、整合、合併或企業重建、投資或收購任何人士發行的股份或權益、向任何人士作出資本投資、訂立、投資或收購任何合資公司的任何股份、股票、證券及其他權益、為任何合資公司的承擔提供擔保、為其資產設立或允許存續任何擔保、出售任何資產或產生任何財務負債。各情況的限制均有允許的例外情況。擔保人(及(如適用)本集團)亦須遵守同類信貸的慣常責任，以確保符合所有重大法律及法規及獲得重大環境牌照。

新信貸協議亦包含受限制財務契諾，規定Metropolitan Light Company Limited在各測試日期(即各財政半年度)確保前12個月：

- 綜合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定義見新信貸協議)佔綜合總利息支出(定義見新信貸協議)的比率不少於2.15：1；
- 全球發售前，本集團總負債不超過48億港元；及
- 全球發售後，淨槓杆比率不高於6.00：1(截至及包括2017年8月31日的各測試日期)、5.50：1(測試日期為2018年2月28日及2018年8月31日)、5.00：1(測試日期為2019年2月28日)或4.75：1(測試日期為2019年8月31日)。

新信貸協議包含若干慣常違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根據融資文件到期但未繳付的款項、違反財務契約或融資文件內的其他責任、陳述或保證於作出或視為作出時在所有重大方面並不真實、有關任何超過50百萬港元(或其他貨幣的相等金額)債項的連帶違約及交叉加速清還、破產、破產程序及債務人程序、業務終止、徵收、重大訴訟或發生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發生違約事件後，根據相關寬限期，貸款人可及在獲得過半數借貸人的指示後須加速新信貸安排任何及所有尚未償還的貸款，並指示抵押代理採取其他執行行動，包括執行擔保。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尚未根據新信貸安排提取任何款項。

於2014年10月31日的債項

於2014年10月31日，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我們並無任何其他尚未償還之債務證券、定期貸款借貸、債項、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按揭、抵押、或然負債或擔保。

財務資料

我們確認，我們的債項及或然負債自2014年10月31日以來及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於2014年10月31日，除優先票據未動用款項外，我們合共有銀行融資約135.5百萬港元，已動用約5.4百萬港元，仍有130.1百萬港元可使用。

於2014年10月31日，董事確認我們完全遵守債務融資條款的相關重大契約及限制。

我們預期使用新信貸安排所得款項對大部分未償還債項進行再融資，包括全額贖回優先票據。

若干資產負債表項目

下表載列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節選資料：

	8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港元	港元 (以千元為單位)	港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5,400,294	5,212,960	5,001,036
流動資產總額.....	412,765	642,381	718,389
資產總額.....	5,813,059	5,855,341	5,719,4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64,100	3,808,219	3,524,232
流動負債總額.....	446,675	457,444	552,348
負債總額.....	3,310,775	4,265,663	4,076,580
資產淨額.....	2,502,284	1,589,678	1,642,845
股本.....	8	8	8
儲備.....	2,502,276	1,589,670	1,642,837
權益總額.....	2,502,284	1,589,678	1,642,845

財務資料

未攤銷銀行貸款手續費合共**114.0**百萬港元。營業紀錄期間股權回報率上升全賴我們可擴展的成本結構及增建網絡營造了經營優勢。我們亦採用具有成本效益的策略，著重利用網上銷售。企業業務增長亦提升整體盈利能力。

經調整股權回報率

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我們的經調整股權回報率分別為**12.7%**及**15.5%**。

營業紀錄期間經調整股權回報率上升全賴我們可擴展的成本結構及增建網絡營造了經營優勢。我們亦採用具有成本效益的策略，著重利用網上銷售渠道。企業業務增長亦提升了整體盈利能力。

總資產回報率

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分別為負**2.4%**及**0.9%**。總資產回報率由2013年8月31日的負**2.4%**升至2014年8月31日的**0.9%**。

錄得負淨利潤主要是由於無形資產攤銷及授出權利之責任攤銷以及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一次性撇銷未攤銷銀行貸款手續費合共**114.0**百萬港元。營業紀錄期間總資產回報率上升全賴我們可擴展的成本結構及增建網絡營造了經營優勢。我們亦採用具有成本效益的策略，著重利用網上銷售。企業業務增長亦提升整體盈利能力。

經調整有形資產回報率

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我們的經調整有形資產回報率分別為**7.7%**及**9.5%**。2013年8月31日至2014年8月31日的經調整有形資產回報率上升是由於我們可擴展的成本結構及外擴網絡營造了經營優勢。我們亦採用具有成本效益的策略，著重利用網上銷售渠道。企業業務增長亦提升整體盈利能力。我們認為該比率是我們業務基本業績的有用例證。

總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

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我們的總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分別為**4.4**倍及**3.5**倍。總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由2013年8月31日的**4.4**倍降至2014年8月31日的**3.5**倍。總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在2014財政年度回購部分優先票據且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增加。

財務資料

淨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

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我們的淨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分別為3.9倍及3.0倍。2014年8月31日的淨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較2013年8月31日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在2014財政年度回購部分優先票據且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增加。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營業紀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上述資本承擔、或然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外，我們並無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本集團預期訂立若干利率掉期形式的衍生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浮息債務的相關利率風險。

市場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控該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我們對所有所需貸款超過特定金額的客戶進行個人信用評估。該等評估針對客戶過往到期付款紀錄及現時支付能力。該等應收款項於開票日期起30日內到期。應收款項逾期三個月以上的用戶須結清所有未償還結餘方可獲授進一步信貸。我們通常不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我們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用戶的個別特徵影響。由於用戶群龐大而分散，故應收賬款的集中信貸風險有限。管理層預期應收賬款不會有嚴重虧損而並無按附錄一A所載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附註13所披露計提任何津貼形式的撥備。

除附錄一A所載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9所披露本集團提供的融資擔保，我們並無作出任何致使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其他擔保。有關該等融資擔保對結算日的最高信貸風險披露於附錄一A附註29。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設有現金管理政策，包括現金盈餘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及其他借貸以應對預期現金需求。本集團政策旨在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其有否遵守借款契諾規定，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及隨時可套現的有價證券與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足承諾信貸融資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財務資料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息率計息的銀行貸款。新信貸安排息率基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而有浮動。按浮息發行借貸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我們通過訂立浮動與固定利率掉期以控制利率風險。考慮到利率掉期的影響，董事認為現金流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由於自1983年起港元兌美元的匯率與目前固定匯率7.80港元兌1.00美元相近，管理層預期兩種貨幣間不會有重大外匯損益。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因此亦面臨因港元對人民幣波動引致的特定外匯風險。為限制外匯風險及維持可承受的淨風險水平，本集團會於必要時按現貨率買賣外匯以解決短期失衡。

對沖安排

2012年，我們訂立兩份利率掉期對沖銀行貸款浮息風險。2012年8月31日，該等利率掉期的名義本金分別為17.8億港元及5.938億港元，而利率掉期按其公允值確認為6.9百萬港元的負債，並於2013年初以發行優先票據及銀行貸款再融資清償。各結算日的公允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和2014年10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衍生金融工具。我們有意根據下列政策對沖新信貸安排及未來債務的利率風險。

我們的政策是通過訂立利率掉期對沖浮息債務工具及融資所產生的利率風險。為保障若干定息長期債務，我們經已並預期繼續訂立利率掉期對沖該等債務工具及融資的公允值變動風險。

我們的行政總裁、人才關顧部主管及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督對沖活動。在彼等的指導下，我們的財務小組負責策劃、實行及監控對沖活動。有關行政總裁、人才關顧部主管及財務總監相關經驗的詳情請參閱「董事及管理層」。

財務資料

訂立利率掉期時，我們保守估計利率預期波動水平。利率掉期合約年期通常與我們的債務期限一致。

對於我們的新信貸，我們擬訂立一項或多項本金額[●]百萬港元的利率掉期。

股息、股息政策及可分派儲備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分別分派予若干MLCL股東零、776百萬港元及零。2015年[●]，MLHL贖回MLHL若干股東(持股管理人員除外)所持若干總值230百萬港元的優先股(連同有關應計票息)。贖回款項以手頭現金全數支付。

我們的股息政策是按不少於相關年度／期間經調整自由現金流的90% (以100%為目標) 派付股息。董事現時擬定本集團將每半年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擬支付中期股息及全年股息的年度股息總額須由董事會酌情釐定。

任何宣派股息未必反映我們最初所宣派之股息，任何股息建議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

於上市日期至2015年8月31日期間，在並無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我們將根據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調整自由現金流乘以上市日期至2015年8月31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的日數，再除以365(即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曆日數目)所得的百分比按比例計算的期間經調整自由現金流宣派及派付股息。根據上述政策，期間的經調整自由現金流將由董事會釐定。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本集團儲備分別約為2,502百萬港元、1,590百萬港元及1,643百萬港元。

關聯方交易

我們通常就有關住宅業務服務提供的日常業務與關聯方進行交易。營業紀錄期間，我們並無訂任何有關於經營活動、融資要求、管理業務活動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的重大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營業紀錄期間我們所有關聯方交易均根據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無損害我們的業績。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一A會計師報告附註30。

財務資料

上市開支

預期上市將產生的總開支(不包括售股股東應付的包銷佣金及任何獎勵費用)約為[46]百萬港元，預期均會自收入表扣除。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上市開支為[●]百萬港元，該等開支以手頭現金結付。

毋須根據上市規則作出其他披露

我們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獲悉並無出現任何情況致使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披露規定。

無重大不利變動聲明

董事確認，自2014年8月31日起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香港寬頻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附錄一B。

香港寬頻是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經營住宅及企業業務。我們載述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的若干經營資料，謹供參考。我們認為，投資者可從我們截至2012年與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經營比較資料中獲取有用資訊。該等資料應視為附錄一A所載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資料的補充資料，並非替代資料。

由於我們主要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的財務資料並不反映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因此投資者不應僅基於該財務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截至2013年與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

營業額。營業額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922.5百萬港元增加9.9%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112.2百萬港元，反映由於追加銷售及交叉銷售導致香港寬頻住宅及企業業務的寬頻用戶及價格增加，惟部分被網絡電視用戶及產品銷售營業額減少所抵銷。

住宅業務。住宅收益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472.3百萬港元增加149.0百萬港元或10.1%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621.3百萬港元，部分是由於香港寬頻寬頻用戶

財務資料

增加以及在續約現有用戶時推銷更高寬頻速度，進而令ARPU增加，惟部分被網絡電視服務及IDD服務營業額減少所抵銷。

企業業務。企業收益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61.3百萬港元增加14.3%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12.9百萬港元，是由於隨著企業寬頻用戶數目由2013年8月31日約26,000戶增至2014年8月31日約28,000戶，這反映我們愈加重視企業業務。

產品銷售。產品銷售收益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88.8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8.1百萬港元，是由於我們於營業紀錄期間不再重點推廣產品銷售，包括於2012年終止與一家大型科技公司的轉賣安排。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95.9百萬港元減少4.8%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81.8百萬港元。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網絡成本增加1.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DD成本及內容成本的減幅超逾國際頻寬成本的增幅。銷售成本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5.8百萬港元減少15.8百萬港元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60.0百萬港元，是由於向客戶提供的產品捆綁促銷活動減少所致。

其他營運開支

下表概述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香港寬頻的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元	2014年 港元
(以千元為單位)		
廣告及營銷開支.....	399,156	401,082
人才成本.....	324,114	376,366
折舊.....	244,994	288,207
其他 ⁽¹⁾	191,852	237,857
其他營運開支.....	<u>1,160,116</u>	<u>1,303,512</u>

附註：

(1) 其他包括手續費、場地及設備維修成本、辦公室租金及公用設施和其他一般行政開支。

財務資料

香港寬頻之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11.5百萬港元增加102.3百萬港元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813.8百萬港元，增幅為14.4%，是由於住宅及企業寬頻服務用戶與價格增加令營業額上升9.9%，加上實行節省成本措施所致。

香港寬頻之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由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7.0%升至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8.5%，主要是由於實行節省成本措施所致。

截至2012年與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

由於本集團2012年3月15日至8月31日期間與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不可比較，謹此提供截至2012年8月31日與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經營業績之討論。

營業額。營業額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939.7百萬港元減少0.9%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922.5百萬港元。反映住宅收益增加93.0百萬港元及企業方案收益增加16.9百萬港元，惟被產品收益減少127.1百萬港元抵銷，是由於我們於營業紀錄期間不再重點推廣產品銷售，包括於2012年終止與一家大型科技公司的轉賣安排。

住宅業務。住宅收益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379.3百萬港元增加6.7%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472.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透過積極進行廣告及推廣和有針對性地安裝網絡，不斷壯大用戶群，增加寬頻用戶。

企業業務。企業收益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44.4百萬港元增加4.9%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61.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企業寬頻用戶由2012年8月31日約23,000名增加至2013年8月31日約26,000名所致。

產品銷售。產品銷售收益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15.9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88.8百萬港元，是由於我們於營業紀錄期間不再重點推廣產品銷售，包括於2012年終止與一家大型科技公司的轉賣安排。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18.5百萬港元減少29.3%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95.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產品銷量減少導致銷售成本減少116.1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資料

其他營運開支

下表概述截至2012年及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香港寬頻的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港元	港元
(以千元為單位)		
廣告及營銷開支.....	414,829	399,156
人才成本.....	300,450	324,114
折舊	232,345	244,994
其他 ⁽¹⁾	162,433	191,852
其他營運開支.....	1,110,057	1,160,116

附註：

(1) 其他包括手續費、場地及設備維修成本、辦公室租金及水電費和其他一般行政開支。

其他營運開支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110.1百萬港元增加4.5%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160.1百萬港元，主要原因如下：

人才成本。人才成本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00.5百萬港元增加7.9%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24.1百萬港元，主要受到2013年全年工資上漲影響。

廣告及營銷開支。廣告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14.8百萬港元減少3.8%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99.2百萬港元，是由於訂購價上漲導致2013年的寬頻用戶淨增長減少所致。

折舊。折舊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32.3百萬港元增加5.5%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45.0百萬港元，是由於我們拓展網絡覆蓋。

向香港電視轉讓物業的收益。香港寬頻於2012年3月31日按公平市價250.0百萬港元向香港電視轉讓賬面淨值62.6百萬港元的物業（包括若干辦公室及倉庫），錄得收益187.4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融資成本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2.4百萬港元減少16.0%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5.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償還香港寬頻母公司所發行優先票據的所得款項撥付的未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除稅前利潤。除稅前利潤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562.2百萬港元減少23.3%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31.3百萬港元，是由於上文討論的因素所致。截至2012年及

財務資料

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香港寬頻的除稅前利潤率分別為29.0%及22.4%，下降主要是由於向我們的前最終控股公司轉讓物業的收益所致。

所得稅。所得稅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67.1百萬港元增加8.2%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2.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除稅前利潤增加所致。截至2012年及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香港寬頻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1.9%及16.8%。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較低是由於向香港電視轉讓物業的收益並無課稅。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95.2百萬港元減少27.5%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58.8百萬港元，是由於上文討論的因素所致。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本節所述財務表現的計量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故並未審核，亦無計入財務報表，也未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雖然該等財務表現的計量符合財務報表所呈列項目，惟未必等同於其他公司所用名稱相近的計量，故不應視作可與財務報表所載收入報表項目比較。該等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不應獨立於或用於取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之財務業績分析。

香港寬頻之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649.2百萬港元增加62.3百萬港元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711.5百萬港元，增幅為9.6%，是由於住宅及企業寬頻服務用戶與價格增加，加上實行節省成本措施所致。

香港寬頻之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由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3.5%升至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7.0%，是由於經營效率提升及低利潤率產品收益減少所致。